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

106年愛情「戀」習曲-未婚青年成長營

1. 活動主旨：
2. 透過自我探索、擇偶觀、性別角色及溝通與衝突處理等課程，提供未婚青年自我了解、釐清擇偶期待、學習正向溝通技巧及提升衝突處理的能力。
3. 協助未婚青年拓展個人交友領域，並學習與異性建立良好、正向的關係。
4. 活動時間：第一梯次106年11月19日(日)、第二梯次11月25日(六)、第三梯次12月2日(六)9:00-17:00，共三梯次。
5. 活動地點：春天農場(桃園市龜山區長壽路272號)。
6. 活動對象及人數：未婚青年（桃園市民優先錄取），每一梯次以40人為限，男女各半。
7. 報名方式：即日起逕向家庭教育中心報名（傳真、親自報名均可），並繳交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乙份，傳真後請務必來電確認。傳真:03-3333063、洽詢電話:3366885轉28。簡章及報名表可至本中心網站（http://family.tycg.gov.tw/）下載
8. 錄取名單公告：錄取名單分三梯次公告於本中心網站，公告時間：第一梯次11月14日(二) 、第二梯次11月21日(二)、第三梯次11月28日(二) 。
9. 報到時間及地點：活動當天上午9:00，自行前往春天農場(桃園市龜山區長壽路272號)報到。
10. 活動內容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| 時間 | 程序 | 活動內容 |
|  11/19(日) 11/25(六)12/2(六) | 09:00-09:30 | 愛的旅程 | 報到：春天農場 |
| 09:30-11:00 | 愛的探索 | 互相認識、自我探索、性別角色 |
| 11:00-12:00 | 愛的樂章 | 擇偶觀 |
| 12:00-13:30 | 愛的饗宴 | 烤肉 |
| 13:30-15:00 | 愛的「戀」習曲 | 溝通與衝突處理 |
| 15:00-16:30 | 愛的奏鳴曲 | 會心時間、漫步農場 |
| 16:30-17:00 | 愛的回饋 | 填寫回饋表、頒發研習證書 |

1. 報名事項說明:
2. 本項活動免費，請珍惜學習資源，即日起受理報名，報名後因故無法出席，請於活動一週前來電取消；活動當天無故缺席者，107年將不再受理參與未婚青年活動報名。
3. 本中心基於推廣婚前教育，提供3梯次活動，每人限報一梯次，請事前安排時間，一但報名後不得因故更改其他梯次。
4. 本活動於活動開始前10天截止報名，若額滿則提前截止，另後補者如有名額，將依序通知。
5. 所填資料如有偽造情事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106年愛情「戀」習曲-未婚青年成長營報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別 |  | 身分證號 |  | 出生日期 |  年 月 日  歲 |
| 服務單位 |  | 學歷 |  | 用餐 | □葷 □素 | 電話 | (H)　　　　　(O)手機 |
| 地址 |  | 報名梯次 | □11/19(日) □11/25(六) □12/2(六) |
| 電子信箱 |  |
|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運用本人個資於活動相關事宜、手冊製作及未來活動訊息通知。本人確認目前為單身、無婚姻關係之狀態，並確認提供個人資料為真實正確之資料，若有偽造事宜，願自負法律則任。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本人簽名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|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為落實個人資料之保護，依照個人資料保護法第8 條規定進行蒐集前之告知：

1.蒐集之目的：統計報名人數、分析參與者背景、活動通知及製作簽到冊等活動相關作業。

2.蒐集之個人資料類別：包含姓名、性別、身份證字號、出生日期年齡、職業、電子信箱、聯絡電話。

3.個人資料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

(1)期間：您的電子信箱將輸入本中心電子報發送系統，您將不定期收到本中心電子報，直至您上網取消訂閱電子報；其餘個人資料，於活動結束後，即不再使用。

(2)地區：您的個人資料僅限於本機關內部使用。

(3)對象及方式：您的個人資料將僅用於本中心活動通知。

4.個人資料之權利：您可依個人資料保護法第 3 條規定，來電03-3323885 行使相關權力。

5.若您不願意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的個人資料，將可能導致無法成功報名此次活動。

6.如果您同意以上條款，再開始進行報名動作（報名完畢後，代表您已閱畢本次活動報名之個資告知事項，並同意本中心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料）。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

330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 號

http://family.tycg.gov.tw/

電話：03-3323885 傳真：03-3333063 【印刷品】

